

赣县区湖江镇中心卫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

（二）1.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等综合服务。

2.加强农村疫病防控，防治农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传染病、地方病，对农民健康、职业病、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造成严重损害。

3.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

4.做好农村妇幼保健工作，提高医院产生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知识，引导和帮助群众建立良好卫生。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赣县区湖江镇中心卫生院内设处室 12 个，分别为：住院部、门诊部、检验科、影像科、妇产科、公卫科、中医科、药剂科、医保科、行政办公室、财务科、党建办。

编制人数小计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38 人。实有人数小计 3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35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在职人数 35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4 人,遗属人数 6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详见附件 1）

2025 年赣县区湖江镇中心卫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13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经费拨款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详见附件 6）

2025 年赣县区湖江镇中心卫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3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经费拨款增加，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5.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5.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15.9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详见附件 4）

2025 年赣县区湖江镇中心卫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3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经费拨款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5.98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5.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8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详见附件 8）

2025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详见附件 9）

2025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3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 项目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10）

2025 年本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7）

2025 年赣县区湖江镇中心卫生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5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指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对单位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单位实际，参照《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